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

計劃編號：NSC 89-2412-H-034-008

執行期限：89/08/01~90/07/31

主持人：王順民

執行機關：中國文化大學社會福利學系

中文摘要

正當臺灣轉型為多元紛歧的社會型態之際，集體良知的規範不僅日漸衰微，而文化型態也由傳統統攝一體的機械倫理轉變為多元分化的有機倫理，對此，『心靈改革』不但是一項願景，更有其實踐的迫切性，特別是思索究竟要透過什麼樣的機制設計、運作方式以及教化型態以使『心靈改革』成為一種生活態度。就此而言，包括宗教、環保、教育以及婦女等組織正以社會運動的結合方式，企圖將某種精神、意理凝聚在一起，以共同建構起一種新的連帶關係，藉此介入社會的公共領域。準此，對應於『心靈改革』的議題思索，本研究計劃旨在於透過宗教社會教化的比較性論述，藉此點明出來：這些兼帶有宗教色彩的公民倫理補充教材與讀物本身雖然兼具有振衰起弊、心靈改造的企圖並且展現出一定的成效，只不過，扣緊著宗教本身所特有的運作邏輯，這也使得宗教團體所致力推動社會教化的拓深工作還是有其無法迴避的內在限制。

關鍵詞：宗教教化、補充教材。

ABSTRACT:

In this research plan, we try to decipher the contextual implications of some religious supplementary instructional materials with regard to the comparative discourse of religious socialization. There is no doubt that these religious supplementary instructional materials have great unintended performances in the campus. Incidentally, there are also some structural limitations when we try to evaluate these informal instructional materials. Finally, we also rethink some possible research issues in the future study.

Keywords: religious instructions · supplementary instructional materials

研究成果報告

宗教社會教化的比較性論述——

以幾種宗教團體所編撰的補充讀物為例

The Comparative Discourse of Religious Socialization:
Results from some religious supplementary instructional materials

本研究計劃的關懷旨趣一則是在於檢視當代台灣地區不同宗教團體所編撰的補充性教材的內文意涵；再則，則是就社會教化此一議題進行不同宗教團體的比較性論述；最後，本研究計劃也針對宗教團體在從事社會教化運動時，檢視其所無法迴避的結構性限制；連帶地，建基在本計劃的研究基礎上，廣續相關的研究議題亦有進一步探究的必要。

首先，在宗教社會教化的論述分析上，本研究計劃分別對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人生哲學〉以及慈濟功德會的〈大愛引航〉這兩套系列叢書進行內容分析，並且就宗教教育與公民教育的牽動關聯，深究這兩套叢書的企圖作為與可能限制。這其中在〈人生哲學〉方面，在我們針對包括自我探索在內的七大主題單元所進行的分析當中指陳出來：〈人生哲學〉的課程內涵主要還是以傳達基督教信仰價值為主體，就如同在書中所言：人生哲學系列它是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為落實學校中的「信仰教育」所專門編撰的，它是以基督教信仰為根基；欲探討信仰和生命的意義，藉以提供對人生的另一種解答。就此而言，〈人生哲學〉雖然是兼具作為一種課外補充教材生命教育的教導意義，但是，其特定宗教立場的宣示與宣導，自然還是有其無法迴避的內在限制，而這也間接說明了試圖援引長老教會的〈人生哲學〉作為現行校園內普及性的公民教育教材，敏感的宗教主體性意義依舊還是主要的命題挑戰。

其次，針對十二大冊〈大愛引航〉裡的「講述故事」，本研究計劃做了綜合性的歸納與整理，相關的研究結果指出：無論是在主題類、策略類、理論取向類、以及意識型態取向類等等的道德內涵方面，〈大愛引航〉系列叢書本身還是擔負著極為重要的道德教育使命，強調對於學童個人良知良能的啟迪，著重人的主體性和情意作用，藉以凸顯出社會化的功能，不過，值得一提的是攸關佛教思想色採的故事採編其比重也有一成多，這多少顯示出慈濟的〈大愛引航〉與佛教教義，兩者之間有其內在的選擇性親近；最後，本研究計劃亦針對〈大愛引航〉裡所標舉的德目規條進行道德內涵的分析，分析的結果得出：大體上，慈濟〈大愛

引航>這一系列叢書的靜思語教材所要教授傳達的主要還是儒家的思想，但是，在新增的道德德目裡還是隱涵著濃厚的佛教教義思想的宗教道德色彩，以此觀之，雖然〈大愛引航〉是一種強調自發性與自律性的成德教育，但是，來自於佛教以及慈濟人文精神等等主體意義的規約限制，這使得對於國小學童之於靜思語教學的施教上，諸如在道德推理以及批判思考上會有所不足，而形成兼具某種程度『屬民特質』的意識形態教育。

再者，之於〈人生哲學〉與〈大愛引航〉宗教社會教化的比較性論述上，本研究亦指陳出來幾項共通性的指稱意義方面，首先，這兩套教材的撰寫和呈現方式還是有其學習、肯定的地方；連帶地，這兩套由宗教團體所編撰的教材，在例證與討論中可以讓討論的主題與受教的學生兩者有其切身內在性的連結，而不再是遙遠刻板的教條宣揚，同時，這些補充教材採取開放的方式，邀請學生的參與和對話，並且重視學習的過程，凸顯出課程的內涵對於學生本身的實質幫助。最後，這樣的教材設計也進一步地將教導的老師與受教的學生和教學的氛圍，接聯在一起以形成一個密切與共的成長環境。不過，在〈人生哲學〉與〈大愛引航〉兩套教材對照之下，卻也衍生出一值得思考的問題，那就是，慈濟的〈大愛引航〉雖然是要極力地避開與宗教的關聯，但是，無可避免的還是會在相關的教材中呈現出慈濟自己特有的信仰價值；相形之下，〈人生哲學〉則是開宗明意地清楚地說明：〈人生哲學〉是為其信仰教育所編的專門教材。顯然，這兩種不同的呈現方式提供了一個新的思考空間，亦即，宗教教育倘若承認自身有其結構上與觀點上的限制，再加上學生可憑其自由意志選擇修習的情況之下，那麼，每一個宗教的價值意涵，是可為現今迷亂的生命的價值依歸找到另一種詮釋的空間；連帶地，慈濟〈大愛引航〉迴避與佛教的直接掛勾，這多少還是不同於西方開放社會裡的多元價值思維，而是其背後蘊涵著不同的文化價值思維。

最後，本計劃的研究限制以及未來研究可能的發展方向，我們說明如下：

首先，即便是在體制內各級學校所進行的倫理教育，但是，這種儼然是在執行某一種特定宗教理念的教育方式，自然會模糊了道德、倫理教育以及公民教育的真正意涵，而無助於學生個人公民習性的養成。準此，相應於對於這些宗教補充讀物的針砭指稱，其更為根本的思索還是要還原回到對於現行公民教育各種缺乏的具實討論上。

至於，宗教團體對於一般社會大眾所極力推動的各項淨化運動，本質上雖然這是一項純屬於日常生活性的社會改造，但是這種直指『本性』的建構方式，到頭來可能還是必須借著於集體性的機制設計，才能將這些被賦予宗教意義的個人行為與生活秩序，轉化成為集體多數的社會共識，而這也正是宗教團體從事社會教化工作時最大的內在挑戰。

總之，宗教社會教化的論述意涵乃是在於點明出來：這些宗教屬性的教派學校所設計出來的公民倫理教材本身固然兼具有振衰起弊、維繫道德的企圖與用心，只不過，扣緊著宗教本身所特有的運作邏輯，這自然使得宗教團體所致力推動社會教化的拓深工作還是有其無法迴避的內在限制。至於，相應於本研究限制而來的日後的各種研究議題，當可包括以下幾個方向：

1. 有關宗教性質的補充讀物施教之後所可能衍生出來的各種預期與非預期性後果，在在都已經是在我們試圖去迴避政教分離或者是宗教教育與公民教育或是道德教育該否有所切割時，所必須要嚴肅面對的課題，就此而言，跨學科的探究方式自然是有其學術關懷與政策指導上的必要性和迫切性，連帶地，如何建構一套合宜的公民教育的價值體系，這會是更為根本且基要的提問。

2. 至於，對於那些已經廣為傳頌散佈的擴散性宗教團體的補充讀物，亦有其進一步深究探討的必要性。不過，這裡的思索重點倒不在於宗教教育施行於學校課程設計與否的議題論述上，而是要擴及到對於宗教補充讀物與公民教育或道德、倫理教育乃甚至於廣義的生命教育彼此之間的銜接議題上。

3. 直接扣緊操弄意義的工具性層次，那麼，宗教性質的補充讀物還是有進一步翔實論述的必要。僅以慈濟的靜思語教學為例，靜思語教學的順利運作到底可以為當前僵化的教育體制內提供那些的參酌借鏡；再者，證嚴法師個人理念的〈靜思語〉與其靜思語教學兩者之間的貫通亦有其進一步探究的必要性，連帶地，攸關到這些慈濟教師個人的內在歷程及其教學信念是如何地轉化甚至於被強化；再者，〈靜思語〉的脈絡、意圖與意義是如何地被詮釋或擴大解釋；以及如何地將這種慈濟理念、教學行為以及實際的行動妥善地銜接在一起；還有就是這些的學童在接受靜思語教學之後，其心境情操是如何在潛移默化當中被鑲嵌、改變與轉向，在在這些都是必須給予一定程度的關切與討論的。

4. 連帶地，該項主要是以國語科和社會科所進行的靜思語教學活動，如何進一步地被援引至其它不同性質的教學課程上；最後，從靜思語教學在現有台灣校園內普遍盛行的情形來看，是否該研擬出一套具體的規範準則，這也是值得論述研討的議題之一。

5. 最後，這種貌似另類的宗教思想教育一旦要與公民或道德教育鑲嵌在一起，那麼，從「宗教教育—倫理教育—道德教育—公民教育—靈性教育—生命教育—全人教育」之間的貫通與落差，當有其進一步翔實論述的必要性。